

部门安全生产应急预案范文7篇

部门安全生产应急预案精选篇 1

一、总则

（一）编制目的

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原则，为进一步提高全镇保障安全生产工作和处置突发安全生产事件的能力，确保突发安全生产事故处置及时、有效，最大限度减少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损失，维护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促进我镇经济社会稳定发展。

（二）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三）分类分级

本预案中的安全生产事故是指突然发生造成或者可能造成重大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生态环境破坏和严重社会危害，危及公共安全的紧急事件。

根据安全事故的发生过程、性质和机理，全镇安全生产事故主要分为以下二类：

1、事故灾难。主要包括交通运输事故，火灾事故，危险化学品泄漏，公共设施和设备事故，环境污染与生态破坏事件等。

2、公共卫生事件。主要包括发生重大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食品安全，动物疫情，严重影响公众健康和生命安全的事件。

上述安全事故往往是相互交叉和关联的，某类安全事故可能和其他类别的事件同时发生，或引发次生、衍生事件，应当具体分析，统筹应对。

（四）工作原则

1、以人为本，群防群控。把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和身体健康作为应急工作首要任务，最大限度的减少安全生产事故及其造成的人员伤亡和危害。

2、预防为主，坚持预防与应急相结合，经常性地做好应对安全事故的思想准备、预案准备、机制准备和工作准备。

3、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在镇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建立健全“分类管理、分级负责，条块结合、属地管理为主”的应急管理体制，镇、村、企（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是本辖区内安全生产突发事件处置工作的第一责任人。

4、依法规范，加强管理。结合实际依法制订、修订应急预案，依法处置突发安全生产事故，切实维护公众的合法权益，使应对突发安全生产事件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法制化。

5、快速反应，协同应对。建立联动协调制度，整合社会资源，形成统一指挥、反应灵敏、功能齐全、协调有序、转动高效的应急管理体制。村委和企（事）业单位要协调周边地区开展应急救援工作。

6、依靠科技，提高素质。采用先进的预测、预警、预防和应急处置技术及设施，充分发挥专家学者在应急管理中的参谋作用，提高应对突发安全生产事件的科技水平和指挥能力；提高公众自救、互救，应对各类突发安全生产事件的综合能力。

（五）应急预案体系

全镇安全生产应急预案体系包括：

1、镇总体应急预案。镇总体应急预案是全镇应急预案体系的总纲，是镇政府应对特别重大、重大突发公共事件的规范性文件，适用于镇域范围内的特别重大、重大突发公共事件的处置。

2、镇专项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是为应对某一类型或某几类型安全生产而制定的涉及多个部门职责的应急预案，由镇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和相关室、所、办（中心）制定，报镇政府批准后实施。

（1）自然灾害：主要包括水旱、气象、地质、生物灾害和森林火灾等。

（2）事故灾害：主要包括交通运输事故、生产加工企业的各类安全事故、火灾事故、危险化学品物品泄露、公共设施和设备事故、环境污染与生态破坏事件等。

（3）公共卫生事件：主要包括发生重大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食品安全、农村群宴、动物疫情以及其他严重影响公众健康和生命安全的事件。

（六）社会安全事件：主要包括各类恐怖袭击事件、民族宗教事件、经济安全事件、涉外突发事件和。

上述各类突发安全生产事件往往是相互交叉和关联的，某类突发安全生产事件可能和其它类别的事件同时发生，或引发次生、衍生事件，各部门应当具体分析，统筹应对，既要明确责任，又要协同作战。

按突发安全生产事件的性质、严重程度、可控性和影响范围，原则上可分为特别重大、重大、较大、一般四级。突发安全生产事件的分级标准是信息报送和分级处置的依据。

镇机关各部门要根据以上分类分级的要求以及责任划分，积极与上级对口业务部门联系，结合我镇实际制定出相应处置工作方案和协作方案。各类预案应当根据实际情况变化，由制定单位及时修订。

二、组织机构与工作职责

1、关于杨桥畔镇安全生产应急队：

队长：李继录

副队长：吴晓晨

队员：第一组：邢彦宏周炳宏刘锦飞丁大伟柳安苏维正华凌霄吴建新何亚龙王世泽杜立乔桥刘锦业张良孝许广德。

第二组：李海瑞何永祥刘海宏贾志远杨虎郑玉斌刘春雷冀涛郑建国黄国录詹升海李树金杨伟。

镇党委、政府是全镇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的领导机构，研究决定、部署和推动全镇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分管领导按照业务分工，负责相应类别安全生产的应急管理工作。

2、指挥机构

根据镇各相关专项预案的规定，启动预案时自动组成相关应急指挥机构，相关应急指挥机构总指挥一般由镇长担任，分管安全的副职领导任副总指挥兼办公室主任。

三、预测、预警

各村会要针对各种可能发生的安全生产事故，完善预测预警机制，开展风险分析，防患于未然，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通过对监测信息的分析研究，对可能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时间、地点、范围、程度、危害及趋势作出预测。

突发安全生产事件进入预警期后，镇突发安全生产事件应急指挥部可以根据需要，采取转移、撤离或疏散可能受到突发安全生产事件危害的人员和重要财产等措施。同时要求各类救援队伍进入待命状态。

四、应急处置

1、信息报告

较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后，事发地村委会要在立即采取措施控制事态的同时立即如实向镇政府报告，不得迟报、谎报、瞒报和漏报，镇政府及时向上级安监部门和县政府报告。

2、先期处置

任何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后，村、居委会和事发单位应立即派员赶赴现场，组织指挥有关人员进行先期处置，控制事态并将处置情况随时报镇政府，镇政府视情决定赶赴现场指导、组织派遣应急队伍，协助事发地做好应急处置工作。镇政府要密切跟踪事件发展态势，及时传达县安监部门按指示和要求并做好综合协调和督促落实工作。

3、指挥与协调

镇政府处置安全生产事故，主要任务是：提出现场应急行动的原则要求；组织协调有关单位负责人、专家和应急队伍参与应急救援；制订并组织实施抢险救援方案，防止引发次生、衍生事件；协调有关部门提供应急保障，及时向县安监局和县委、县政府报告应急处置工作进展情况；及时研究处理其他重大事项。

4、扩大应急

发生特别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依靠一般应急处置队伍和社会力量无法控制和消除其严重危害时，需要实施扩大应急行动。镇政府按照有关程序采取有利于控制事态的非常措施并向县政府报告。

5、应急结束

安全生产的现场应急救援工作完成，或者相关危险因素消除后，应急处置队伍撤离现场，现场应急指挥机构予以撤销。

五、后续工作.

1、善后处置

善后处置工作以事发地村委会和单位为主、镇有关部门和单位协助进行，必要时报请县政府协调。主要包括：对安全生产事故造成伤亡的人员及时进行医疗救助或给予抚恤，对造成生产生活困难的群众进行妥善安置，对紧急调集、征用的人力、物力按规定给予补偿。

2、调查与评估

特别重大、重大和较大安全生产事故处置结束的同时，镇政府形成书面报告县安监部门和县政府。

六、应急保障

（一）各村企（事）业单位、镇机关各部门要组建应急预备队伍，镇机关相关部门要加强业务指导培训，强化应急协调配合，增强救援能力。任何突发安全生产事件发生后，村镇两级和事发单位应及时派员赶赴现场，组织指挥有关人员进行先期处置，相邻地段的村组和边缘单位要积极组织治保巡逻队、民兵和广大群众协助事发地做好应急处置工作，控制事态发展。

（二）镇财政所要做好应急处置所需的资金、物资、装备、储备等工作，并逐步建立和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应急经费投入机制。应急工作的日常经费由镇机关相关部门提出，经镇财政所审核后，按规定列入年度财政预算。对受突发安全生产事件影响较大的行业、企（事）业单位和个人，镇机关有关部门要及时研究制定相应的补偿或救助政策并报上级主管部门（政府）审批。

（三）鼓励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所需的资金、物资、装备进行捐赠和援助。

七、宣传和培训

各村、各部门要广泛宣传应急法律法规、预案和预防、避险、自救、互救、减灾等常识，增强公众的责任感和自救、互救能力，提高全社会的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

八、责任与奖惩

镇政府对参加安全生产事故处置工作做出突出贡献的集体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对在处置工作中有玩忽职守、失职、渎职等行为，或迟报、瞒报、漏报重要情况的有关责任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给予行政处分，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部门安全生产应急预案精选篇 2

一、组织机构

镇安全生产应急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

副组长：

成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办公室主任：

副主任：

二、工作职责

1、负责辖区重、特大事故及突发安全生产事故的处理；

2、负责向上级汇报和对外公布有关工作情况；

3、负责组织实施全镇安全生产工作。

三、应急措施

1、日常工作和一般安全生产事故：由办公室通知辖区内的镇分管负责干部和单位负责人在接到通知后，迅速召集应急分队，在规定的时间内赶到指令地点，迅速组织处置。重大安全事故：由领导小组组长直接负责组织，并按照应急预案的要求迅速组织紧急处置，并及时向上级汇报情况，争取各方面的援助和支持，尽可能将经济损失和危害程度及社会影响降至最低程度。

2、所有应急分队，由各单位安监主任负责带队，统属镇应急领导小组指挥。

3、在有关业务部门和专业技术人员的指导下，迅速开展救援工作。

4、所有救援工作首先要绝对保证人员的生命安全，其次是国家、集体、个人财产的安全。

5、坚持四不放过原则。即：事故原因没查清不放过、事故防范措施没落实不放过、事故责任人没受到责任追究不放过、干部群众没受到教育不放过。



部门安全生产应急预案精选篇 3

一、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我校的重、特大安全事故现场。包括学校集会、大型集体活动、交通、火灾及台风、地震、食物中毒、传染病监控等。

二、成立应急领导小组：

组长：

副组长：

成员：

三、主要职责：

1、组长负责召集领导小组会议，部署处置工作，安排、检查落实学校安全重大事宜。

2、副组长负责学校安全应急预案的落实情况，处理突发安全事故，完成校上级领导交办的各项任务。

3、领导小组成员具体负责学校各年级、各部门突发安全事故的处理、监控、报告等事宜，并保证领导小组指令的畅通。做好安全工作的宣传、教育、落实、检查、处理等，把安全事故减少到最低限度。

四、应急措施：

1、每天保证学校内有 2 位值日教师值班，值班老师当天早上必须在七点半到校，放学时，值日教师应及时到校门口维持秩序。若在校门口学生发生挤压事故，由值班老师负责处理：如一名值班老师护送学生前往就近的医务室或拨打 120 进行急救，另一名值班老师通知其家长。放学后待全部学生全部离校方可下班。

2、课间在活动场地发生意外事故，应由发现老师立即控制现场，组织抢救，并立即报告校长室或总务处、教导处、班主任，若遇紧急情况可直接报警请求救护。

3、在 5、6 年级各班选出 2 名安全监督员，每日在各班教室门口检查，制止不安全行为。

4、学生有病有事须请假，遇情况不明、无故不到者必须在 1 小时内上报学校和班主任。若查实学生离家出走或被坏人控制，由班主任通知家长，校长上报中心校和向公安机关报案。

5、学生碰伤、撞伤后，任课教师必须立即送往医院治疗，及时通知学生家长，上报学校政教处或校长室、总务处，并按《学生伤害处理办法》条例迅速处理。

6、学生发生食物中毒或突发疾病，必须在半小时之内及时报告校长，并及时报警请求救治，同时采取必要的救护措施。

7、学生上操及集会安全由值班老师负责，下操及散会时学生回班由班主任负责管理。组织学生外出活动和校内大型活动的安全由校长室、教导处等协同负责，若发生意外伤亡事件，由校长指派专人处理，并在2小时内及时上报上级有关部门。

8、室内用电及电器安全由总务人员每月检查一次，教学设施“谁主管，谁负责”，每月检查一次。若因用电等原因引起火灾，立即通知切断电源，拨打119报警，组织人员开启楼内灭火器进行扑救（禁止组织学生扑救），班主任教师迅速组织本班学生进行疏散。

9、实行安全事件报告制度和安全责任追究制度。

五、宣传教育，确保安全：

1、认真落实“教育在先，预防在前”的工作原则，牢固树立安全意识，提高防范和救护能力。

2、利用国旗下讲话、主题班队会、黑板报、健康教育课、晨会活动课等多种形式，加强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

3、定期举行全校性的安全教育报告会。安全教育周每学期不少于2次。

4、少先队经常开展丰富多彩的安全教育活动，让学生学会生存，掌握自救本领。

5、安全教育渗透到各科教学之中，时时讲，事事讲。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546111030243011005>